

##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 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18修正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年4月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部分条款作出如下修订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，围绕自主生产的视频内容的衍生价值开发；代理各类广告(长沙地区除外)；艺人经纪；设备租赁、汽车租赁、场地租赁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，围绕自主生产的视频内容的衍生价值开发；代理各类广告(长沙地区除外)；艺人经纪；设备租赁、汽车租赁、场地租赁； <b>网上表演服务；增值电信服务</b> 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经营范围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。

本次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5日